

社團法人中華視障人福利協會

110年度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活動據點試辦計畫

壹、依據：1.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50條、第51條、第52條。

2.臺北市推展社會福利服務補助辦法。

貳、目的：為提供身心障礙者支持及促進社會參與，達成社區融合及預防失能退化等爰辦理本計畫。

參、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肆、承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視障人福利協會

伍、服務對象：台北市身心障礙者及照顧者

陸、執行期間：110年3月8日起至110年11月30日止

柒、上課地點：台北市中山區撫順街6號6樓(搭乘捷運至民權西路站10號出口過天祥路左轉直走約300公尺看到全家便利商店後右轉直走約200公尺即到達)。

捌、報名方式：請先來電報名2599-1234 # 2 或 0973-111-833 馬小姐。

玖、辦理課程時間表：

時間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星期日
上午	9-13點 開放	9-13點 開放	9-13點 開放	9-13點 開放	9-13點 開放		
		10:00-12:00太 極拳	10:00-12:00電 子琴		10:00-12:00料 理好好玩		
午餐		V	V		V		
下午	13-17點 開放	13-17點 開放	13-17點 開放	13-17點 開放	13-17點 開放		
	13:30-15:30卡 拉 OK	13:30-15:30國 標舞					

拾、注意事項：

- 1、學員應於上課時間內完成簽到手續並繳交相關證明文件，請學員確實遵守。
- 2、本課程全不收學費，需自付活動材料費，報名後若確定未能出席，請立即主動來電告知承辦單位。
- 3、為維護環保請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及餐具。
- 4、如有未盡事宜請來電詢問。

※另外每周二、三、五的中午 12:00 歡迎大家一起來享受共餐時刻。

共餐補助標準：1.每人每餐至多補助 50 元。

2.(中)低收入戶及領有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之身心障礙者每人每餐至多補助 100 元。

3.陪伴者須自付全額餐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Department of Social Welfare, Taipei City Government